

# 东北大学文件

东大学服字〔2024〕6号

## 关于举办东北大学第四届职业生涯挑战赛 暨第二届全国大学生职业规划大赛校赛的通知

各学院（部）：

为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落实教育部和辽宁省工作安排，加强学校生涯教育和就业指导，增强大学生职业规划意识和就业竞争力，以择业新观念打开就业新天地，促进高质量充分就业，学校决定举办第四届职业生涯挑战赛暨第二届全国大学生职业规划大赛校赛。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大赛主题

筑梦青春志在四方，规划启航职引未来。

### 二、大赛目标

努力将大赛打造成强化生涯教育的大课堂、促进人才供需对

接的大平台、服务毕业生就业的大市场。通过举办大赛，更好实现以赛促学，引导学生树立正确的成长成才观和择业就业观，科学合理规划学业与职业发展，提升就业竞争力；以赛促教，促进学校强化生涯教育，做实做细就业指导服务；以赛促就，广泛发动行业企业和学院参与赛事活动，推动人才供需有效对接，全力促进我校毕业生高质量充分就业。

### 三、组织机构

（一）大赛由东北大学学生指导服务中心主办。

（二）大赛设立专家委员会，负责评审等工作。

（三）各学院可参照成立相应赛事机构，统筹院内工作力量，负责本院赛事的组织、评审和推荐工作。

### 四、大赛内容

（一）主体赛事

包括成长赛道和就业赛道。其中，就业赛道设本科生组和研究生组。

1. 成长赛道。面向本科中低年级学生，考察其树立生涯发展理念并合理设定职业目标、围绕实现目标持续行动并不断调整的成长过程，通过学习实践提升综合素质和专业能力，体现正确的择业就业观念。（详见附件1）

2. 就业赛道。面向本科高年级计划求职学生（不含已通过推免等确定升学的毕业年级学生）和研究生，考察其求职实战能力，对照目标职业及岗位要求，个人综合素质和专业能力等方面的契

合度，个人发展路径与就业市场需求的适应度。（详见附件2）

## （二）同期活动

围绕主体赛事，广泛开展就业指导、生涯咨询、校园招聘、校企供需对接、职业体验等系列活动。加强课程教学研讨交流和优秀课程、教材建设，培养打造一支优秀指导教师队伍。

## 五、大赛赛制

大赛采取院赛、校复赛、校决赛三阶段赛制。

（一）院赛由各学院负责组织，遴选出参加校复赛的选手。各学院参照大赛成长、就业赛道方案，自主确定比赛环节、评审方式和奖项设置等。完成院赛选拔后，按大赛组委会分配名额择优推荐参加校复赛选手。

（二）校复赛由大赛组委会负责组织，评审方式为现场比赛。

（三）校决赛由大赛组委会负责组织，评审方式为现场比赛。

## 六、赛程安排

（一）报名（即日起至2024年12月6日前）。参赛选手登录全国大学生职业规划大赛平台（<https://zgs.chsi.com.cn>）报名。大赛平台登录页面可下载操作手册。参赛选手根据自身条件，选择适合的一个赛道、组别报名参赛。

（二）院赛（2024年12月9日前）。

（三）校复赛（2024年12月）。

（四）校决赛（2024年12月）。

（五）大赛组委会评选各类奖项，并根据省复赛名额分配机

制，择优推荐参加省复赛选手。

## **七、参赛要求**

（一）参赛选手须为全日制在校学生。首届大赛全国总决赛获金奖、银奖选手，不得再次报名原赛道比赛。

（二）参赛选手应按要求在大赛平台准确填写报名信息，提交材料应坚持真实性原则，不得含有违法违规内容，否则将取消参赛资格以及所获奖项，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三）各学院报名参赛人数不低于在校生（全日制）总数的30%。有博士学位授予权的学院，要有一定比例的博士研究生参赛。

## **八、奖项设置**

（一）大赛按组别评奖，各组别分设金奖、银奖和铜奖，并颁发获奖证书及奖金；另设若干优秀奖，并颁发获奖证书和奖品。

（二）设优秀指导教师奖，并颁发获奖证书和奖品。主要考量指导参赛选手成绩，获得校决赛金奖的第一指导教师直接获评。

（三）设优秀组织奖，并颁发获奖证书。主要考量各学院组织情况、参赛学生比例等。

以上奖项均由东北大学颁发。

## **九、激励措施**

根据上级文件要求，本次大赛采取以下激励措施：

（一）获得省决赛银奖（含）以上的参赛选手，符合省优秀

毕业生评选条件的，可在毕业年度给予“辽宁省普通高校优秀大学毕业生”表彰，不受所在高校指标限制。

（二）参加校决赛成长赛道比赛的学生，学校优先推荐实习机会；参加校决赛就业赛道比赛的学生，学校优先推荐就业岗位。

（三）在高校教师职称评审中，对校赛、省赛、全国总决赛所有参赛选手的全体指导教师计入工作量；所指导选手获得省决赛金奖或者全国总决赛任一奖项的第一指导教师，视为“获得代表本领域高水平的奖项”参评。

（四）在高校辅导员职称评审中，将全国、全省大学生职业规划大赛明确为“省级以上与学生工作相关的比赛”。

（五）获得全国总决赛任一奖项作品的全体指导教师，可获评年度“辽宁省高校毕业生就业工作考核优秀个人”，不受所在高校指标限制。

## 十、工作要求

（一）高度重视，充分发动。各学院要切实提高认识，把大赛作为提升职业生涯教育、就业指导服务、就业课程建设、指导教师培训、促进毕业生就业质效的有效载体、关键支点和重要抓手。要为举办赛事和相关活动提供必要的场地、经费支持，确保大赛安全有序推进。要将大赛与各类就业指导、实习实践、校园招聘等活动统筹推进，广泛动员用人单位参与大赛。

（二）周密组织，确保实效。各学院要成立相应的赛事机构，负责院赛的组织实施、评审和推荐等工作，组织工作研讨会、师

资培训会等。要科学设置院赛工作方案，区分不同赛道，结合学科专业和学生特点，针对性做好参赛选手的赛前培训、指导培养、择优选拔等工作。要指定一名工作人员作为院级联络员，负责赛事沟通交流。

（三）广泛宣传，营造氛围。各学院要做好大赛的宣传、发动和组织工作。鼓励更多在校大学生了解和参与大赛。利用网站、新媒体等多渠道、全方位对赛事进行宣传推广，营造浓厚的参赛氛围，不断提升生涯教育与就业指导工作的覆盖面和影响力，营造全社会支持关心大学生就业的良好氛围。

### 十一、其他事项

本通知及附件涉及内容的最终解释权，归大赛组委会所有。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顾硕、张小诗，024-83687393。

- 附件：1. 东北大学第四届职业生涯挑战赛暨第二届全国大学生职业规划大赛校赛成长赛道方案  
2. 东北大学第四届职业生涯挑战赛暨第二届全国大学生职业规划大赛校赛就业赛道方案

东北大学

2024年12月4日

---

东北大学校长办公室

2024年12月4日印发